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1-061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5月5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5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春江先生主持,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关联董事王春江、肖夏回避表决。

该议案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1-062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为支持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补充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要,王雅珠女士向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的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1年(含1年),在借款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利率为6.00%/年。王雅珠可根据实际情况分次提供财务资助,按照借款实际使用天数计息,公司可以提前还款。本次财务资助无需公司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2、关联关系

王雅珠女士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肖夏女士的母亲,肖夏女士亦是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春江先生的配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王雅珠女士为公司关联方,王雅珠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春江、肖夏回避表决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同意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尚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姓名:王雅珠

身份证号码:23060319******2341

住所:黑龙江省大庆市龙凤区 ******

经查询,王雅珠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出借人):王雅珠

第一条 协议项下最高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佰万元整(小写)5,000,000元。该最高借款限额可由借款人一次或多次申请;出借人有权根据借款人的申请借款条件和出借人的经营状况,决定向借款人一次或分次发放借款。借款人收款账户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账户或者指定全资子公司账户。

第二条 本协议项下的最高额借款发放期间自2021年5月7日起,至2022年5月7日止。在上述约定的借款发放期间和最高借款限额内,双方不再逐笔签订借款合同,具体发放的每笔借款的金额以相应的借款借据(转账凭证作为付款依据)记载为准,借款人对此无异议。借款借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三条 本合同项下发放的借款,其到期日不得超过第三条约定的借款发放期间的截止日。

第四条 本协议项下的借款资金使用费为6.00%/年。

第五条 借款协议签订后,乙方根据甲方的借款申请金额在两个工作日内划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上。

第六条 本协议项下的借款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第七条 本协议项下的借款结算资金占用费的基数为每年360天,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按照每笔借款的实际划款金额和该笔借款的实际占用天数计收资金占用费。

第八条 甲方可以提前偿还借款,可一次提前偿还全部借款,也可一次偿还部分借款,提前一次全部偿还借款本金时,应结清资金使用费。乙方可根据自身经营实际情况,提前1个月通知甲方偿还借款。

四、定价依据

根据双方平等、自愿协商,本次财务资助的定价原则: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的现金财务资助,借款年化利率6%。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优化公司负债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保持经营稳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出售资产等安排。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需要,王雅珠女士为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有利于公司发展,王雅珠女士本次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我们同意将《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接受财务资助,有利于公司改善财务结构和资金结构,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是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大力支持。

本次公司接受财务资助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没有参加议案表决,也没有代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交易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公司接受财务资助,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包含本次交易,公司与关联方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为510万元,上述金额为与王雅珠共同投资杭州信汇付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具体详见2021年4月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九、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1-063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暨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已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为进一步加强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让广大投资者能进一步了解公司2020年经营情况,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的了解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公司将于2021年5月13日(星期四)在"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举办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同时,公司将参加由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本次业绩说明会和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将采用网络方式进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参与交流。

网上业绩说明会时间为2021年5月13日(星期四)下午15:00至17:00。

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出席人员:公司副董事长杜欣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优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刘婷婷女士(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投资者也可于2021年5月12日(星期三)17:3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公司邮箱bsgf@busen.cn,公司将于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7日

证券代码:300299 证券简称:富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2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增加或否决议案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中小股东指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且不包括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1年5月7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7日

其中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7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C区25号楼4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缪品章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公司股份总数为691,229,485股,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171,144,31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4.759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170,633,01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4.685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511,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4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2,418,0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349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906,7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75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511,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40%。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 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2 发行方式及时间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5 发行数量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6 限售期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7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8 上市地点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9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1,144,3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18,0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常晖、林煌彬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该法律意见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1-038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2月23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2021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合计15亿元人民币,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实际发生的担保事项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就近日为境外子公司森麒麟轮胎(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麒麟泰国")提供流动资金内保外贷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方: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森麒麟轮胎(泰国)有限公司

3、担保金额:585,000,000泰铢(12,116.07万元人民币)1

1依照2021年5月7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泰铢汇率中间价4.8283折合人民币12,116.07万元

4、审议程序:上述担保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1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授权额度及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5、政府备案情况:已取得国家外汇管理局即墨支局备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森麒麟轮胎(泰国)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4年7月21日

3、注册资本:3,085,399,900泰铢

4、法定代表人:秦龙

5、注册地址:No.888/1 Moo 2,Samnakthong Sub-district, Muang Rayong District, Rayong Province, Thailand.

6、主营业务:子午线轮胎的生产和销售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64.82%股份、森麒麟(香港)贸易有限公司持有35.179%股份、泰籍自然人VisanPanyaduanglert持有0.001%股份(100泰铢出资额)

8、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369,768.46万元、净资产为275,551.84万元、资产负债率25.48%;2020年度营业收入251,105.16万元、净利润为82,032.83万元。

9、关联关系:下属子公司

10、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人:泰国汇商银行大众有限公司

借款人:森麒麟轮胎(泰国)有限公司

保证金额:担保债务的最高金额应不超过585,000,000泰铢

保证责任期间:自担保合同签署之日后十三年届满,若保证合同签署之前已发生提款,则保证责任期间自贷款协议下的首个提款日始。

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为进一步支持公司境外子公司森麒麟泰国对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更好地提升子公司的经营能力,公司为森麒麟泰国提供本次流动资金内保外贷,上述担保不提供反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均处于正常状态,同时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的担保风险较小,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对子公司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

上述担保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1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授权额度及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1340.88万元,均为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的0.24%,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剩余额度为136,543.05万元,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4.60%。公司及子公司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相关保证合同;

2、内保外贷登记表。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1-026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1年4月29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情况

1、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1年4月29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221,414,1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60元(含税),合计派发7,970.91万元,本次不送股、不转增股份。本次股利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距离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2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21,414,1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6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3.24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72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6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5月1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5月14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5月1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1年5月1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00333860	元隆雅图(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2	0228824200	孙震
3	0228860312	李素芹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1年5月6日至登记日2021年5月13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相关参数调整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将进行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简称:元隆JLC1,期权代码:037891)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将由25.09元/份调整为24.73元/份,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调整程序并及时披露。

七、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38号港中旅维景国际大酒店写字楼12层

咨询联系人:于欣蕊女士

咨询电话:010-83528822

传真电话:010-83858255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0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特定股东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高新区众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阳军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9日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公司股东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德环保")计划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不超过17,474,341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28%),新余高新区众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优投资")计划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56,618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09%),阳军先生计划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453,083(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84%)。

公司于近日收到信德环保、众优投资和阳军先生的通知,截至目前,上述减持时间已过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信德环保	集中竞价交易	2021.2.1-2021.3.2	22.06	2,711,500	0.66
众优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1.2.1-2021.3.2	22.04	52,300	0.01

截至目前,阳军先生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信德环保	合计持有股份	17,474,341	4.28	14,762,841	3.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474,341	4.28	14,762,841	3.61
众优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356,618	0.09	304,318	0.0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6,618	0.09	304,318	0.07
阳军	合计持有股份	3,453,083	0.84	3,456,883	0.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53,083	0.84	3,456,883	0.85

注:阳军先生于2021年1月18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买入公司股票3,800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信德环保、众优投资和阳军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日,信德环保、众优投资和阳军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亦不涉及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8日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西菱动力
保荐代表人姓名:刘霆	联系电话:0531-68889230
保荐代表人姓名:李庆星	联系电话:0531-66578264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1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0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0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不适用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8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1
(2)培训日期	2021年4月12日
(3)培训的主要内容	注册制下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则修订解读,涉及信息披露、公司治理、股权激励及被监管/处分案例介绍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公司股东关于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及持股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公司股东、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是	不适用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申报文件信息披露的承诺	是	不适用
8、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关于核心技术不存在技术纠纷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关于曾租赁集体土地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0、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1、2020年7月13日,山东证监局向中泰证券出具了《关于对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公司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0]20号),中泰证券已将整改报告报送山东证监局;2、2020年12月22日,山东证监局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0]78号),中泰证券已将整改报告报送山东证监局;3、2020年12月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关于对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监管关注函(2020)8号),中泰证券已完成相应整改工作。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保荐代表人:

刘霆 李庆星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982 证券简称:湘佳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3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份活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1年4月份活禽销售情况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4月销售活禽298.95万只,销售收入6,138.70万元,销售均价10.93元/公斤,环比变动分别为-3.29%、-11.12%、-8.71%,同比变动分别为44.29%、30.06%、-14.74%。

二、原因说明

2021年4月,活禽销售数量及收入同比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养殖产能上升,导致活禽出栏及销售数量同比增加。

三、特别提示

1、上述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一定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上述披露仅包含公司活禽销售情况,不包含其他业务。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649 证券简称:博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1

债券代码:128057 债券简称:博彦转债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王斌先生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王斌	第一大股东	400,100	0.82%	0.08%	2020年11月12日	2021年5月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400,100	0.82%	0.08%	-	-	-

注1: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博彦转债",代码"128057")于2019年9月11日进入转股期,公司总股本随博彦转债转股而发生变动,本公告中所涉及相关比例均按照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

注2:原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斌先生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斌	48,754,316	9.16%	8,060,900	16.53%	1.51%	0	0.00%	36,565,737	89.86%
合计	48,754,316	9.16%	8,060,900	16.53%	1.51%	0	0.00%	36,565,737	89.86%

注: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和"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的限售部分为高管锁定股。

三、备查文件

(一)证券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按股份性质统计);

(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3号

债券代码:128123 债券简称:国光转债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情况的进展公告

高级管理人员吴攀道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号),对公司副总裁吴攀道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进行了预披露。

2、2021年2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号),截止该公告披露日,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已过半,吴攀道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3、截止2021年5月7日,吴攀道先生的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现将吴攀道先生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披露减持股份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等规定的前提下,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42,2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0098%)。

4、减持期间:自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注:即,2020年10月16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具体减持时间将遵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股票的相关要求及窗口期、内幕信息管理等相关规定。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减持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止2021年5月7日,吴攀道先生在减持计划期间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履行了预先披露等信息披露义务。

3、吴攀道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金莱特 公告编号:2021-065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4月28日发布了《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为了让广大投资者更加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1年5月13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举行2020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在"全景网"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互动交流。

"全景网"参与方式: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杨健佳先生、总经理卢保山先生、董事会秘书梁惠玲女士、财务总监李晓冬先生、独立董事饶莉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12日17: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仁东控股 公告编号:2021-037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暨举行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已于2021年4月29日披露,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监会浙江证监局指导、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同时就公司2020年度业绩情况与投资者互动交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交流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沟通交流。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2021年5月13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

届时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代)霍东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王石山先生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

为提升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效率,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12日(星期三)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dmb@rendongholdings.com,公司将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七日